

永宁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永宁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永宁县卫生健康局继续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制度机制，着力推进政策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，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为促进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情况。2023 年，永宁县卫生健康局紧扣全县卫生健康重点工作，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、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为契机，围绕人民群众重点关切的问题，利用永宁县政府网站、微健康永宁公众号、视频号及时、准确主动向群众公开全县卫生健康相关文件、健康教育知识、疫苗接种、公共卫生、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、水龙头水质卫生监测、公示公告 295 条，其中：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88 条；“微健康永宁”

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公开信息 207 条。2023 年，永宁县卫生健康局及时处理答复网民通过银川智慧城市“12345 一号通”网络平台咨询投诉 643 件，办结 643 件，办结率 100%，群众满意率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永宁县卫生健康局未收到公民依申请公开申请，未收到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严格执行信息报送制度和信息公开内容及保密审查制度，规范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工作流程，按照控制源头、归口管理、分级负责、突出重点的原则，建立上网信息保密审批及信息审批领导责任制，确保发布信息的权威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、安全性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强化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明确专人负责发布与维护，对涉及重大决策、政策解读等内容及时补充完善；二是充分利用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，发布工作动态、人才招聘、健康知识、专家坐诊、看病就医等信息，扩宽信息公开形式，丰富公开渠道，且做到每周更新 1 次。三是在卫健局一楼大厅显著位置设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，免费提供《永宁县人民政府公报》、健康杂志等刊物，方便群众对卫生健康相关政策的了解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印发了《永宁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细化分解，明确机关

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和要求，责任到人，密切协作，采取日常定期督查的方式，确保各项公开措施落实到位。按照要求，每月开展1次“为民办实事”开放日活动，广泛征求群众的意见、建议，接受群众监督。2023年度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的件数	先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9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
理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处理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永宁县卫生健康局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及时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。但还存在信息公开更新不够及时、宣传内容不够丰富等问题。

整改措施：一是充实信息公开内容，突出重点，热点和难点问题，公开群众最关心，反应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。二是通过正面宣传，使群众全面了解卫生健康系统的各项工作办理的程序、时限及办理结果，加大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力度，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质量。三是加强督导，调动各单位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2023年永宁县卫生健康局通过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及时发布相关政策、健康科普知识、公共卫生、疫苗接种服务等信息146条，保障了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为服务和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、跨越发展营造良好政务环境。完成了“为民办实事”开放日活动10次，开展急救知识进市场·服务群众“零距离”2023年政府开放日活动，通过调查问卷的形式广泛征求群众的意见、建议，回应公众关切，加深了群众对卫生健康工作的认识，增强了卫生健康工作的透明度、开放度，树立了良好的卫生健康形象。

（二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3年，本机关在依申请公开中未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查阅下载，更

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<http://www.nxyn.gov.cn> 查阅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永宁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永宁县杨和大街 85 号，邮编：750100，电话：0951—8011489；传真：0951—8011489；电子邮箱：ynws_bgs@163.com）。

永宁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